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4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于2025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戚淦超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2、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2024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4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同意对外报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朗博密封科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预算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预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董事会经审阅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基本完整、合理、有效。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法人治理活动均严格按照相关内控制度规范运行，有效控制各种内外部风险。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营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董事会经审阅认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充分利用专业知识，勤勉地履行职责，认真审议相关议案，有效促进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财务规范，促进了公司规范治理和董事会规范决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朗博密封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7、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该议案尚需独立董事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汇报。

8、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经核查独立董事贾红兵、严宁荣、封美霞的自查报告，上述人员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在 2024 年度任职期间均不存在违反独立董事独立性要求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非独立董事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高管职务的，报酬按其管理职务领取，不再单独领取董事职务薪酬。

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的董事每年领取董事职务薪酬 5 万元，按季度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

独立董事薪酬每年 6 万元，按季度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

鉴于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7 票，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业绩奖金和岗位津贴三部分构成,综合考虑其任职的岗位重要性、职责、个人能力、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按月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议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通过。戚淦超先生、王曙光先生、施朝晖先生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11、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的工作职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

评估，并出具了《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度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账户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账户股份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制定并实施公司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额度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拟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19、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5 年 5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3）。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2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同意对外报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